

中国电器工业协会文件

中电协〔2015〕105号

关于开展2015年度中国电器工业最具影响力 系列宣传活动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2015年是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之年，是稳增长调结构的紧要之年，是全面完成“十二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启动和实施“中国制造2025”、“能源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4-2020）”的关键之年。

按照国家“中国制造2025”和“能源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4-2020）”的总体要求，中国电器工业应依靠创新驱动，加强提质增效，促进转型升级，实施“走出去”战略，全面实现电器工业“十二五”规划目标，统筹行业“十三五”发展路径，推动我国从电器工业制造大国到强国的转变，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做出应有贡献。

按照“中国制造2025”关于加强品牌建设的总体要求，为鼓励企业追求卓越品质，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品牌产品，不断提升企业品牌价值和“中国制造”整体形象，加大对电工行业优秀企业和品牌的宣传力度，扩大影响力，进一步提升行业企业

知名度和市场竞争力，中国电器工业协会携会刊《电器工业》杂志特举办“2015年度中国电器工业最具影响力”系列宣传活动。本次活动旨在促进我国电工行业提升品牌意识，增强企业在国内外市场的竞争力和影响力，进一步加强电工行业开拓创新、勇于进取的良好氛围，为电工行业继续快速、稳定的发展提供强有力的宣传舆论支持。

本次活动采取企业自主报名和行业专家推荐的方式，以近年来获得“国家科技进步奖”、“中国工业大奖”、“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以及各省、市名牌、名优产品等荣誉称号；受到国家、地方政府或者行业主管单位、其他社会组织表彰等为考察依据，重点宣传电工行业中的领军人物、优秀企业和知名品牌。

本次活动下设：2015年度中国电器工业最具影响力品牌、2015年度中国电器工业最具影响力企业、2015年度中国电器工业最具影响力人物、中国电器工业智能制造示范企业、中国电器工业科技创新领军企业、中国电器工业最佳解决方案供应商。

请有关单位根据实际情况积极参与，踊跃报名！

- 附件：1、宣传活动组织细则
2、宣传活动评价指标
3、宣传活动报名回执



附件 1:

2015 年度中国电器工业最具影响力系列宣传活动组织细则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保证宣传活动的顺利开展,保证宣传效果的有效性、权威性,贯彻中国电器工业协会(以下简称“协会”)服务行业、服务企业的宗旨,特制定本细则。

第二条 本次活动按照协会统一部署、企业自愿参加的原则开展,以助力企业建设、推进行业发展为目标,结合企业品牌建设、行业影响力、技术创新、诚实守信等指标进行宣传。

第三条 本次活动由协会会刊《电器工业》杂志社承办。

第二章 活动组织

第四条 由协会领导、专家组成组织委员会,对本次活动进行组织管理,对活动的顺利有效开展进行指导。

第五条 组织委员会

顾问: 杨启明

主任: 郭振岩

副主任: 方晓燕、周彦伦

成员: 白文波、金忠利、郝军、王劲光、卢琛钰、王琨、吴珂

第三章 申请条件

第六条 申请参加本次活动的企业应首先具备下列基本条件:

- (一) 在工商部门正式注册的合法企业,企业以电工电器设备研发、生产、销售为主营业务;
- (二) 遵纪守法,依法纳税,没有受法律制裁的不良纪录;
- (三) 主要经济指标居同行业企业领先水平,产品品牌应为自主品牌,

且该品牌在主要销售市场（国内、国外）已申请获得标识注册或同等效力的法律保护；

（四）企业在全国或地方具有较大的影响力和知名度，曾受到国家、地方政府或者行业主管单位、其他社会组织的表彰。

第七条 申请企业按照本次活动的规定呈报宣传材料，承担本次活动的相关义务。

第四章 审核程序

第八条 《电器工业》杂志社对申请企业填报的材料进行初步审核，对其中的数据指标进行核实。对不符合要求的材料予以退回，对符合要求的材料提请组织委员会审议。

第九条 组织委员会讨论申请企业的材料，进行综合考虑，审定入选企业名单。

第十条 在协会网站上对入选企业进行专栏公示，接受行业企业的反馈意见，公示期 15 天。

第十一条 根据组织委员会的意见和公示结果，最终确定入选宣传活动企业的名单。

第五章 宣传服务

第十二条 媒体宣传

（一）协会会刊《电器工业》杂志对活动进展情况动态报道，并对重点企业进行采访报道；

（二）《电器工业》杂志开设“中国电器工业最具影响力品牌系列宣传活动”栏目，对参加宣传的企业进行全方位的宣传报道；

（三）利用《电器工业》杂志的微博、微信等新媒体渠道，对该宣传活动进行及时跟踪报道；

（四）《电器工业》杂志编辑出版的《中国电气产经观察》（电子期刊）

每期进行面向行业领导、负责人和企业高层管理人员的定向信息推送；

(五) 协会官网开辟宣传企业展示专栏，对活动的进展、入选企业信息进行全程跟踪报道；

(六) 邀请行业杂志对活动进展进行新闻报道；

(七) 邀请行业知名网站和分支机构网站全程跟踪报道。

第十三条 大会表彰

(一) 在协会理事会议上总结宣传活动举办情况，为参加宣传的企业颁牌，并邀请政府和行业领导出席讲话；

(二) 邀请行业权威媒体对会议和授牌进行宣传报道。

第十四条 宣传画册（中英文对照）

(一) 出版精美画册，对每个入选奖项做 2P 宣传；

(二) 向入选企业免费赠送宣传画册 10 册。

第六章 企业权利和义务

第十五条 对本次活动提出建设性意见或建议。

第十六条 在《电器工业》优先宣传企业相关品牌、产品、市场等信息。

第十七条 宣传活动费用每一项贰万捌仟元整。

第七章 附则

第十八条 本细则未尽事宜由补充说明确定。

第十九条 本细则最终解释权归中国电器工业协会。

附件 2:

2015 年度中国电器工业最具影响力系列宣传活动评价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基本素质	领导层素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知识结构 ● 管理经验 ● 管理绩效
	员工素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工程技术人员中高级职称占比 ● 技术工人中高级职称占比
	企业文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企业文化建设采取的措施和成效
品牌影响力	获奖情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获得国家科技进步奖 ● 获得中国工业大奖 ● 获得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 ● 曾获中国名牌产品称号 ● 获得各省、市名牌、名优产品称号 ● 受国家、地方政府或行业、社团组织表彰
	质量工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积极参加协会组织的各项品牌培育工作 ● 积极申报国家相关部门和行业协会组织的质量方面奖项 ● 获得中国电器工业协会“质量可信产品”荣誉 ● 获得“机械工业优质品牌”荣誉
	装备水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企业装备程度、先进程度 ● 工具工装水平先进程度 ● 机器换人投入情况及企业经相关部门认可的新技术引用情况 ● 企业信息化管理取得良好的效果，取得了阶段性成就
行业影响力	标准化工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建立企业内部标准体系，积极参与国家、行业、国际标准制修订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获得“中国标准创新贡献奖” ● 获得地方性的标准化良好行为示范荣誉
	行业地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排头兵企业 ● 骨干企业 ● 一般企业
	低碳节能工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系中国电器工业协会低碳联盟成员 ● 获得过国家、行业、地方的低碳产品、绿色设计荣誉证书
	职业技能培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参加过国家职业标准的编写或电工行业国家职业标准编写培训、职业技能培训
技术与产品	技术创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研发经费投入强度 ● 技术新产品销售比率 ● 经相关部门认可的新技术引用情况 ● 获得国家、省部级以及机械行业相关创新表彰
	产品创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完善的电气系统解决方案 ● 客户服务的响应能力 ● 能效管理的先进程度
社会责任	社会责任记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积极参与社会公益慈善事业 ● 维护职工权益
诚信建设	诚实守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过中国电器工业协会企业信用等级评价，并获得3A级信用等级资质 ● 其他行政机关、行业社团组织评定的信用信息 ● 企业在行业内具有诚实守信的良好口碑，具有与国际接轨的企业信用体系建设措施及目标

附件 3:

**2015 年度中国电器工业最具影响力系列宣传活动参与回执
(代协议)**

企业名称	
参与类别	最具影响力品牌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制造示范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最具影响力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创新领军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最具影响力人物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佳解决方案供应商 <input type="checkbox"/>
宣传费用	费用总计 ¥ _____ 元, 大写人民币 _____ 元整。
备注	1、参与企业认真填写此回执, 传真至: 010-68273696 2、协会收到参与回执后, 下达申报资料电子模板
企业: (盖章)	中国电器工业协会
联系人:	《电器工业》杂志社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联系人:
2015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2015 年 月 日

负责人: 吴 珂

联系人: 吴义然 010-68132884、13681273251

柏朋成 010-68132884、13522644111

姚明科 010-68167472、13811051801

伏 旭 010-68212344、13521162411

网 址: <http://www.ceeia.com> 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网

地 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12区30号楼 邮编: 100070